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且符合中央規定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身心障礙者，每月可領3,772元、5,065元及8,836元不等之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049	身心障礙福利科/ 張先生、蔡小姐、 戴小姐、楊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790、3791、3795、 3822
	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貼	1.本市身心障礙者未有能力獨立購屋而需在外租賃者提供租金部分協助。 2.補助標準如下，按月每坪最高補助330元，並以補助房屋租金總額50%為上限： (1)單身按月最高補助新臺幣2,400元。 (2)2人家庭，按月最高補助新臺幣3,200元。 (3)3人以上家庭，按月最高補助新臺幣4,400元。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030	身心障礙福利科/ 陳小姐、林小姐、 張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821、3819、3797
	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設籍新北市並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至新北市合約轉介收容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者，依其不同障礙類別程度及家庭經濟狀況提供身障機構新臺幣1,575至21,000元、非身障機構新臺幣1,200至20,000元不等費用補助。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036	身心障礙福利科/ 黃先生、鄭先生、 李小姐、陳小姐、 劉小姐、曾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645、3861、3863、 3789、3799、3820
	身心障礙者購屋貸款利息補貼	設籍並實際居住於新北市之身心障礙者5年內購置住宅並辦理貸款，提供利率比照國民住宅基金部分利率，補助身心障礙者原購屋承貸金融機構貸款利率與國民住宅基金部分利率之差額，故補助金額會依申請人與銀行貸款之利息不同而有所不同；另貸款額度須由承貸金融機構勘驗後覈實決定，最高不超過220萬元。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073	身心障礙福利科/ 張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797
	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	設籍新北市之身心障礙者有輔具補助需求，以新北市輔具資源中心為單一申辦窗口，得逕向該中心提出申請，或送件至區公所轉送該中心審查，後由中心完成審核函發核定通知。身心障礙者於收受核定通知6個月內依核定項目購置輔具，並於期限內檢具相關文件向區公所或中心提出請款申請，或向特約廠商購買，由廠商向社會局請款。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094	身心障礙福利科/ 彭小姐、蘇小姐、 林小姐、王先生、 張先生 新北市輔具資源中心(蘆洲、新店)	(02)29603456分機 3643、3642、3865、 3828、3646 (02)82867046、 (02)29121911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居家身心障礙者使用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	設籍並實際居住於新北市未接受政府相關住宿照顧費用補助，使用維生器材或必要生活輔具之身心障礙者檢附應備文件送至戶籍地區公所社會課，或新北市輔具資源中心，經輔具資源中心審核後由社會局郵寄審核結果通知書。	https://www.sw.ntpc.gov.tw/home.jsp?id=d4abdaae79035953&act=be4f48068b2b0031&dataserno=c88dc1550b57916742562642ace87d90	身心障礙福利科/ 王先生 新北市輔具資源中心(蘆洲、新店)	(02)29603456分機3828 (02)82867046、 (02)29121911
	長期照顧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補助	身心失能者實際居住新北市，並經新北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評估長照需要等級達第2級以上者，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得至輔具需求評估單位開立輔具評估報告書後(無須評估者免)，向新北市輔具資源中心提出申請： 1.65歲以上老人。 2.領有身心障礙證明。 3.55歲至64歲原住民。 4.50歲以上失智症。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105	身心障礙福利科/ 林小姐 新北市輔具資源中心(蘆洲、新店)	(02)29603456分機3865 (02)82867046、 (02)29121911
	身心障礙者辦理監護/輔助宣告補助	新北市20-64歲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並具備以下規定之一者，得向社會局申請法院聲請費(規費)及法院指定醫院鑑定費，每案最高以新臺幣1萬元整為上限： 1.設籍新北市，且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或為本局身心障礙保護安置個案。 2.經社會局轉介安置於社會福利機構，現無民法所定之親屬者。	https://www.sw.ntpc.gov.tw/home.jsp?id=d4abdaae79035953&act=be4f48068b2b0031&dataserno=ccc05d6abeafec69a2462d1b9adb2b15	身心障礙福利科/ 曹小姐、鄭小姐	(02)29603456分機3912、3913
	身心障礙者參加全民健康保險及社會保險自付保費補助	由直轄市、縣(市)政府主動申報資料(勞保、健保、農保)，身障者無須特別提出申請(公保、軍保除外，需身心障礙者向投保單位提出申請)。除非對其權益有不良影響時，得申請不列入媒體交換，由政府直接補助。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043	身心障礙福利科/ 陳先生、陳先生、程小姐	(02)29603456分機3792、3794、3644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社會局	身心障礙者購買停車位貸款利息補貼或承租停車位補助	1. 貸款利息補貼 依據「承貸銀行約定貸款利率及國民住宅貸款優惠利率間之利息差額」補助，低收入戶全額補貼利息差額，中低收入戶補貼利息差額80%，領生活補助費者補貼利息差額50%。 2. 停車位租金補助 低收入戶補助以實際每月租金補助50%為限，中低收入戶補助以實際每月租金40%為限，領有生活補助費者以實際每月租金25%為限，每月補助金額不得逾1,000元整。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072	身心障礙福利科/ 陳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821
	身心障礙者購買或承租商店攤販低利貸款或租金補貼	1. 貸款利息補貼： 補助身心障礙者承貸金融機構貸款利率與國民住宅貸款優惠利率間之利息差額，故補助金額會依申請人與銀行貸款之利息不同而有所不同，貸款額度不超過承貸總價80%，且每人最高新臺幣160萬元。 2. 租金補貼： 補助金額以實際每月租金補助80%為限，每人每月最高不超過新臺幣6,000元整。	https://welfare.ntpc.gov.tw/viewService/how/268435502?fromOpa=1	身心障礙福利科/ 林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819
	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暨轉銜服務	設籍並實際居住於本市，且為6歲以上持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證明者，或疑似具障礙事實之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經由專業社工處遇協調並整合相關資源，以提升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解決問題及適應社會的能力；亦協助身心障礙者在轉換不同生涯階段時連結所需就學、就業、就醫及就養等多樣資源。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045	身心障礙福利科/ 陳小姐、吳小姐	(02)29603456分機 2506、2498
	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	設籍新北市15-64歲及領有身障證明，無法進入就業職場，且未安置於社會福利機構、醫療或護理機構、精神復健機構，經專業團隊評估，可參與作業活動但無法進入庇護性就業服務場所之身心障礙者，提供作業活動、文康休閒活動、社區參與活動、自立生活及健康促進等。	https://www.sw.ntpc.gov.tw/home.jsp?id=d4abdaac79035953&act=be4f48068b2b0031&dataserno=c88dc1550b579167b26a8142dcc8ffac	身心障礙福利科/ 陳小姐、林小姐、 林小姐、李小姐、 林小姐、周先生	(02)29603456分機 3619、3798、3796、 3648、3854、3877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服務	設籍新北市18-64歲領有身障證明（特殊需求者年齡可向下延伸至15歲），具生活自理及社會適應能力訓練需求，無法定傳染病，經專業團隊評估可參與課程活動者，提供生活自理能力增進、人際關係及社交技巧訓練、休閒生活服務、健康促進福利、社區適應與社區融合活動等。	https://www.sw.ntpc.gov.tw/home.jsp?id=d4abdaae79035953&act=be4f48068b2b0031&dataserno=c88dc1550b579167735d0b615664e0b8	身心障礙福利科/ 李小姐、李小姐、 陳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620、3648、3793
	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服務	設籍新北市18歲以上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並經受託單位專業團隊評估適合於社區居住與生活者，以家庭式住宿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共同居住，培養獨立生活能力。	https://www.sw.ntpc.gov.tw/home.jsp?id=d4abdaae79035953&act=be4f48068b2b0031&dataserno=c88dc1550b5791675e1e3c32e2f0c527	身心障礙福利科/ 周先生、李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877、3648
	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	設籍或實際居住新北市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精神障礙者、脊髓損傷者家庭照顧者及其家庭，結合社會福利機構團體提供家庭關懷訪視、個案管理服務、家庭照顧者多元支持服務，以降低其壓力負荷，並提升家庭照顧品質。	https://www.sw.ntpc.gov.tw/home.jsp?id=5d499342b11990bc	身心障礙福利科/ 林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796
	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實際居住於新北市，並經需求評估核定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以陪伴身心障礙者受托期間之安全為主，得協助身體照顧服務、協助膳食、陪同就醫、其他服務(社會參與及社會適應活動)。	https://www.sw.ntpc.gov.tw/home.jsp?id=d4abdaae79035953&act=be4f48068b2b0031&dataserno=05bc0d353c9309a0439454daf564d4a6	身心障礙福利科/ 莊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855
	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設籍並實際居住於新北市之18歲以上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由具獨立於社區生活經驗之身心障礙同儕支持員，協助有意願學習自立生活之18歲以上身心障礙者共同擬定自立生活計畫，並連結社會資源及提供其社區生活之協助；另透過個人助理提供身心障礙者於日常生活活動及參與社會所需之協助，使身心障礙者可以自我決定、選擇、負責，在均等機會下，培養身心障礙者健全的自主性思考。	https://www.sw.ntpc.gov.tw/home.jsp?id=d4abdaae79035953&act=be4f48068b2b0031&dataserno=c88dc1550b57916734cd1fbb6c66833a	身心障礙福利科/ 莊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855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家庭托顧服務	設籍並實際居住於新北市之18歲以上領有身心障礙證明，經需求評估有相關福利服務需求者，未符合長期照顧計畫服對象、未接受機構24小時安置、未接受日間照顧、居家服務或其他同性質之照顧服務，未聘顧看護(傭)、未領有政府提供之特別照顧津貼或其他照顧費用補助者，由家庭托顧服務員在其住所內，提供身體照顧服務、日常生活照顧服務及安全性照顧。	https://www.sw.ntpc.gov.tw/home.jsp?id=d4abdaae79035953&act=be4f48068b2b0031&dataserno=c88dc1550b5791672f1ce2421fe157b2	身心障礙福利科/ 陳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619
	預防走失手鍊	實際居住於新北市患有智障、自閉症、失智症等心智障礙者或有走失之虞者，皆可免費提出申請一具特殊編號之手鍊，走失時，可藉由該編號向社會局查詢家屬之連絡方式。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012	身心障礙福利科/ 陳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619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領有新北市核發之身心障礙證明且具行動不便認定者可申請，但以自用小客車、自用小客貨車及計程車為限。倘以計程車申辦者駕照、行照應為身障者本人並檢具身心障礙者本人之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證方得辦理。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007	身心障礙福利科/ 程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644
	手語翻譯暨同步聽打服務	提供聽、語障者社會參與、醫療、一般簡易臨櫃諮詢及各行政機關相關業務事項服務，得於服務需求前5天內提出申請並檢附應備文件向中華民國聾人協會申請。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039	身心障礙福利科/ 吳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862
	視覺障礙者定向行動暨生活自理能力訓練服務	設籍並實際居住新北市，且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視覺障礙者或含視覺障礙之多重障礙者，提供定向行動能力訓練服務、生活自理能力訓練服務、視覺障礙者及其家庭支持服務、連結生活重建方案。	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Case/Data.action?itemId=110044	身心障礙福利科/ 劉先生	(02)29603456分機 3824
	身心障礙者樂活大學	設籍新北市且年滿18歲以上之身心障礙者，不足名額依一定比例開放予外縣市18歲以上之身心障礙者，由民間單位開設多元化課程，增加身心障礙者社會學習及參與社區之機會，豐富其社區生活並推動身心障礙者休閒及文化活動。	https://www.sw.ntpc.gov.tw/home.jsp?id=d4abdaae79035953&act=be4f48068b2b0031&dataserno=c88dc1550b579167a73bd4abacb12f10	身心障礙福利科/ 吳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862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失能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照顧服務	設籍並實際居住新北市49歲以下領有身障證明，經失能評估符合長期照顧服務，且未受機構收容、未聘僱外籍看護、未領有政府提供之特別照顧津貼或其他照顧費用補助者，提供生活自理能力增進、人際關係及社交技巧訓練、休閒生活服務、健康促進福利、社區適應與社區融合活動等。		身心障礙福利科/ 陳小姐	(02)29603456分機 3860
交通局	交通局轄管停車場受理身障者停車免銷單服務	新北市身障者持有駕照註記為C，且領有專用停車位識別證或專用車牌，在公有路外停車場可享前4小時免費，超過4小時部分以半價計費之優惠，現今只要到指定之31處停車場申請免銷單服務，經審查合格開通權限後，於交通局轄管停車場(共107場，如表2所列場址)即可直接持記名愛心或敬老悠遊卡進場，並以身障優惠計費刷卡離場，免除再至管理室辦理銷單流程。	https://www.traffic.ntpc.gov.tw/home.jsp?id=148&parentpath=0,5&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1803260004&mserno=201712040001	停車管理科/許先生	(02)29702960分機 8522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小型復康巴士服務	一、提供身心障礙者交通運輸服務項目如下： (一) 就醫、就學、就業及就養。 (二) 參加公民投票、民族掃墓活動。 (三) 經本市專案核准配合之公益活動或其他活動。 二、服務範圍： (一) 以本市、臺北市、基隆市及桃園市轄內為服務範圍。 (二) 設籍新北市之服務對象，預約訂車起點與終點須有一端位於本市轄內。 (三) 非設籍本市之服務對象，預約訂車或臨時訂車，起點須位於本市轄內。 三、服務時間：營運中心預約訂車服務時間為每日上午7時至下午7時；用車前一日上午9時至下午7時及當日上午9時至用車前2小時。	https://www.traffic.ntpc.gov.tw/home.jsp?id=4bb46f3916aa92d4	運輸管理科/陳小姐	(02)29603456分機 6986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中型復康巴士服務	<p>一、提供身心障礙者交通運輸服務，以預約訂車為訂車方式。</p> <p>二、本服務以休閒旅遊、觀光、會議、集會等集體性活動為服務項目。</p> <p>三、本服務依實際行駛里程、時間、通行費或停車計算服務費用，並先由本市復康巴士營運中心依下列方式預估服務費用後，回報預約乘客：</p> <p>(一) 按里程計費者(單程趟制)：未滿十公里新臺幣(下同)六百元；十公里以上未滿二十公里一千二百元；二十公里以上未滿三十公里一千八百元，依此類推。</p> <p>(二) 按時計費者(包車制)：每車每小時六百元，至少租用二小時，用車時間以車輛到達約定乘車地點起算至車輛用畢為止。</p>	https://www.traffic.ntpc.gov.tw/home.jsp?id=4bb46f3916aa92d4	運輸管理科/陳小姐	(02)29603456分機6986
地政局	到府(到院)服務	凡實際居住於本市，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有意思表示能力且不動產標的為新北市轄區者，可利用書面、電話或口頭等方式向地所或地政局申請到府、到院核對身分服務。	https://www.land.ntpc.gov.tw/cp.aspx?n=8039	地籍科	(02)2960-3456分機3213、3253~3255、3394~3395、3202~3203、3250~3251
城鄉發展局	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設籍於本市，申請人及家庭成員未持有住宅或僅持有一間住宅且該住宅為申請日前2年內購買，符合資格則可享有最高貸款額度230萬元之優惠利率，申請時間約為每年8月。	https://pip.moi.gov.tw/V3/B/SCRB0108.aspx?KeyID=GroupB	住宅發展科/梁小姐	(02)29603456分機3391-3393及分機7094至7098
	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設籍於本市，申請人及家庭成員僅持有一間建築完成10年以上之住宅，符合資格則可享有最高貸款額度80萬元之優惠利率，申請時間約為每年8	https://pip.moi.gov.tw/V3/B/SCRB0108.aspx?KeyID=GroupC	住宅發展科/薛先生	(02)29603456分機3391-3393及分機7094至7098
	社會住宅	本市興辦社會住宅提供至少40%比率出租予身心障礙者等經濟或社會弱勢者，並提供市場租金64折之入住社宅優惠，相關資訊詳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官網公布之各社宅招租手冊，或電洽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2957-1999詢問。	https://www.nthurc.org.tw/social-housing/cases/residential	住宅發展科/史小姐、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陳先生	(02)29603456分機7256、(02)29571999分機116
	包租代管第一類弱勢戶補助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承租包租代管享有第一類弱勢戶之市價7折租金優惠	https://pip.moi.gov.tw/V3/B/SCRB0504.aspx	住宅發展科/許先生	(02)29603456分機7240、7293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環保局	新北市政府補助垃圾清除處理費	1.本局每年依本府社會局提供符合補助對象之名冊，補助設籍本市之市民垃圾清除處理費用。 2.依新北市補助垃圾清除處理費執行要點，補助金額以前一年度全市家戶平均每人每年專用垃圾袋購買金額為依據。	https://welfare.ntpc.gov.tw/viewService/how/268435457	清潔維護科/胡楊先生	(02)29532111分機4059
觀光旅遊局	無障礙景點資訊	於觀旅網之目的地之景點快搜，搜尋無障礙景點，有提供29處景點資訊。	https://newtaipei.travel/zh-tw/attractions/list?sortby=hits&category=1179	企劃科/吳小姐	(02)29603456分機4099
	身心障礙幼兒教育補助經費	1.學齡2足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就讀公立機構，每人每學期補助3,000元。 2.學齡2足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就讀立案私立幼兒園(機構)，每人每學期補助7,500元。 3.不含準公共或非營利幼兒園、公部門職場互助教保機構。	由就讀幼兒園(機構)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	幼兒教育科/何小姐	(02)29603456分機2767
	弱勢家庭幼生午餐點心費用補助	1.年齡2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就讀公立幼兒園，公立幼兒園，每人每月最高補助650元，每學期最高補助2,925元。 2.與「5歲幼兒免學費就學補助」及其他相同性質補助為擇優申領原則。	由就讀公立幼兒園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	幼兒教育科/杭潤詠	(02)29603456分機2759
	教保服務機構辦理延長照顧服務補助	1.公立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及職場教保中心：平日(學期)1萬2,600元。 2.公立幼兒園：寒假3,500元、暑假(月)3,500元。	由就讀教保服務機構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	幼兒教育科/林小姐	(02)29603456分機2797
	國中小教科書減免	各校逕予減免(含使用點字課本或大字體課本之視覺障礙學生)	向就讀學校提出申請	國小教育科/王先生	(02)29603456分機2756
	身心障礙學生參與國小課後照顧服務班	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經鑑輔會鑑定為身心障礙生者免費參與國小課後照顧服務班。 *經鑑輔會鑑定為「疑似身心障礙生」不予納	向就讀學校提出申請	國小教育科/陳先生	(02)29603456分機2651
	午餐費補助	依據實際到校上課並用餐天數(含寒暑假不含例假日)予以補助。 *自103年2月起弱勢學生午餐費用已全額補助	向就讀學校提出申請	體育及衛生教育科/周小姐	(02)29603456分機2639
	早餐補助費/幸福晨飽計畫	依據實際到校上課並用餐天數(含寒暑假、不含例假日)，每人每餐補助33元。	向就讀學校提出申請	體育及衛生教育科/周小姐	(02)29603456分機2639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教育局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	1.身心障礙程度屬極重度及重度者：免除全部就學費用。 2.身心障礙程度屬中度者：減免十分之七就學費用。 3.身心障礙程度屬輕度者：減免十分之四就學費用。 4.就學費用:指學費、雜費、學分費及學分學雜費等。就讀高級中等學校者，並包括實習實驗費。 5.就讀私立國民中、小學者，其就學費用減免額度，以公立國民中、小學之基準為限。	向就讀學校提出申請	特殊教育科/黃小姐	(02)29603456分機2692
	在家教育代金	1.凡符合申請本教育代金之學生，每月新臺幣(以下同)3,500元。 2.另長期安置於社會福利機構或醫療院所之在家教育學生，每月教養費用與本府社會局核定補助之差額高於3,500元者，每月最高補助差額2,500元整	向就讀學校提出申請	特殊教育科/黃小姐	(02)29603456分機2689
	市立高中職助學金	高中職階段符合下列規定者： (1)設籍本市且由本市國中畢業並就讀本市市立高中職。 (2)父母或本人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低收入戶或失業勞工子女 (檢附直系血親尊親屬之當年失業給付證明) 每學期補助5,000元	向就讀學校提出申請	中等教育科/張小姐	(02)29603456分機2663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特殊教育學生獎助金 (國教、高中職階段)	經鑑輔會核定具特殊教育資格之學生，符合下列身分之一： (1)設籍且就讀於本市公私立國中小者。 (2)設籍且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級中學或職業學校者。 (3)設籍本市經本市教育局同意就讀其他直轄市、縣(市)國民中、小學者。 (4)經其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同意就讀本市國民中小學者。 本獎助金每學年度發放1次： 1.身心障礙學生品學兼優：每名5,000元。 2.身心障礙學生特殊表現： (1)個人獎項：每名8,000元。 (2)團體獎項：每1獎項8,000元。但符合本款資格申請人所獲獎助金額依其占得獎團體人數比例計算核發之。	向就讀學校提出申請	特殊教育科/黃小姐	(02)29603456分機2692
	身心障礙人士國民運動中心課程	憑身心障礙手冊得免費使用或於公益時段使用，請參考各運動中心網頁說明	https://www.t-sports.ntpc.gov.tw/home.jsp?id=a6af86d2ea26b816	體育處/蔡小姐	(02)29620462分機601
	身心障礙巡迴運動指導	汐止、淡水、樹林及新莊等4座國民運動中心，辦理常態週期性身心障礙運動指導課程	https://reurl.cc/VDQYmY	體育處/蔡小姐	(02)29620462分機601
林本源園邸(文化局)	身心障礙者門票優惠	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一人，出示足供辨認之相關證明文件者免費入場	https://www.linfamily.ntpc.gov.tw/xmdoc/cont?xsmsid=0G245356561322447606	吳小姐	(02)2965-3061分機33
府中15新北市動畫故事館(文化局)	身心障礙者與照護者觀影優惠	1. 府中15主題影展放映活動之售票場次，可憑身障證明、愛心小卡享免費入場，每場次共有10個名額。 2. 府中15聽·視界電影院專為視障朋友提供的免費觀影服務，於每週六14:00播映，並安排口述老師於現場口述電影內容。	https://web.fuzhong15.ntpc.gov.tw/films/index.aspx	陳小姐	(02)29683600分機272
新北市坪林茶業博物館(文化局)	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1人免票	凡持身心障礙相關證明文件者，本人及其必要陪伴者1人可免門票入場參觀	https://www.tea.ntpc.gov.tw/xmdoc/cont?xsmsid=0G266540184006780639	林先生	(02)26656035分機210
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文化局)	入館免票	身心障礙者及其陪伴者免票入館	https://www.sshm.ntpc.gov.tw/xmdoc/cont?xsmsid=0G244537677948124632	韓小姐	(02)26191313分機303
	有愛無礙·讓愛常在	身心障礙族群免費申請「DIY體驗活動」	https://www.sshm.ntpc.gov.tw/xmdoc/cont?xsmsid=0G244566497997984413	張小姐	(02)26191313分機603
	早安博物館	每月的每個星期日上午提早一小時開館，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申請導覽及DIY活動10	https://www.sshm.ntpc.gov.tw/xcevents/news/cont?xsmsid=0G250557655940640091&sid=0M047395492409726233	張小姐	(02)26191313分機603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新北市立圖書館(文化局)	友善閱讀空間及設施	持有「身心障礙證明」或其他經館方認定有特殊服務需求之讀者，可免費使用新北市立圖書館總館以下空間： (一)1樓視障區及點字資料室。 (二)5樓有聲書閱聽室。 (三)8樓友善閱讀小間。	https://info.library.ntpc.gov.tw/branch/opencms/branch/80432ac8-69a3-11e6-b683-d9bee69fc8a0/	莊小姐	(02)29537868分機8113
	「幸福閱讀·學習相伴」課後陪讀服務	藉由圖書館遍布全市的服務據點，以及夜間開放服務的特性，提供父母無暇照料的孩子，在放學之後可以有一個安心唸書、溫習功課的地方，此外，提供於服務時間來館閱讀滿1小時之弱勢學童(中低收入、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社會局轉介高風險等)80元幸福餐券，至指定便利商店兌換等值之餐點，減輕弱勢家庭家長的負擔，同時讓孩子可以學習利用圖書館豐富的免費資源。	https://www.library.ntpc.gov.tw/MainPortal/htmlcnt/9fd8e4d1ce194f2898d37f4526ec1a0f	林秉昀	(02)29537868分機8007
新北市鶯歌陶瓷博物館(文化局)	身心障礙者藝文參與	提供高齡長輩及身心障礙者能輕鬆參與的藝文活動，包括園區導覽、博物館參觀、以及陶藝動手作課程等。65歲以上及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一人可免票入館，陶藝課程享有優惠材料費。	https://academy.ceramics.ntpc.gov.tw/zh-tw/Course/C/2/1/1/10073.htm	吳先生	(02)86772727分機709
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文化局)	早安博物館	開放身心障礙團體於開館前一小時入館，提供易受人潮影響之特殊族群安靜之參觀環境。		張先生	(02)26212830分機236
	愛心滿紅城	提供偏遠學校、銀髮族、身心障礙、政府立案之育幼院或家扶中心、原住民族團體、新住民團體等申請參觀本館及接近文化資產之機會。		張先生	(02)26212830分機236
	手語導覽影片	由專業手語翻譯員錄製導覽影片，讓聽障、聾啞人士能透過線上影片了解淡水古蹟。	https://youtube.com/playlist?list=PLQFeoP9e22d1W8g3nIyFNv5D5tolnLQys	鄒先生	(02)26212830分機235
	易讀手冊、雙視手冊及觸摸輔具借用服務	提供易讀與雙視手冊及觸摸輔具借用，以輔助不同類型身心障礙人士參訪與認識古蹟。	https://www.tshs.ntpc.gov.tw/xmdoc/content?xsmsid=0G330433103230762490&sid=0L335388992474650072	淡水紅毛城遊客服務中心	(02)26231001分機27
	館區友善無障礙設施服務	1.於紅毛城提供電動車服務，以協助長者及行動不便者參觀古蹟。 2.設置斜坡板，方便嬰兒推車、輪椅和長者等入館。 3.提供輪椅租借和電動輪椅充電服務。	https://www.tshs.ntpc.gov.tw/xmdoc/content?xsmsid=0G245667667454082193&sid=0G264506591155065540	淡水紅毛城遊客服務中心	(02)26231001分機27
黃金博物館(文化局)	身心障礙者免票入館參觀優惠	提供身心障礙者及陪伴者1名免費入館參觀之優惠。	https://www.gep.ntpc.gov.tw/xmdoc/content?xsmsid=0G246368552167800609	潘小姐	(02)24962800分機2859
	輔具(輪椅)借用服務	本館遊客服務中心提供輔具(輪椅)借用服務予身障遊客。	https://www.gep.ntpc.gov.tw/xmdoc/content?xsmsid=0G246370164689930266	嵇先生	(02)24962800分機2881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	只要您是15歲以上設籍、居住於新北市者，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且有就業意願與工作能力。	https://ilabor.ntpc.gov.tw/page/disabled-vocational-rehabilitation	三重區職重中心 新店區職重中心 板橋區職重中心	02-29753565(三重) 02-89145572(新店) 02-29603456 分機 6571(板橋)
	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1.補貼申請人因創業需求自行向銀行申辦貸款後所需繳付之利息。 2.貸款每人最多以1筆為限，貸款金額每人最高新臺幣70萬元，補貼年限最長7年。 3.利息補貼金額以繳交利息之收據所列金額為準，第1年全額補貼，自第2年起逐年遞減10%。 4.每年六月、十二月起之十五日內，依規定請領補助款。	https://ilabor.ntpc.gov.tw/page/startup-loan-interest-subsidy-for-disabled	身障就業輔導科/ 黃小姐	(02)29603456分機 6318
	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1.補租金補助：以實際營業使用面積之比例核定補助金額，每案補助最高以每月3萬元為限，最長2年。第2年之補助金額為核定金額之60%。 2.設備補助：營業所需之必要設施、設備（不含耗材）或幸福餐車輔導計畫之車體內營運設備改裝（不含車輛本體），每案每人最高補助十萬元，且不得超過總設備經費百分之五十。	https://ilabor.ntpc.gov.tw/page/startup-aid-funding-for-disabled	身障就業輔導科/ 黃小姐	(02)29603456分機 6318
	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	設立在新北市的私立機構(投保總人數5人以上)，進用重度與極重度身心障礙員工係為在申請機構首次加保，工作地點在新北市，獎勵金額每人每月以新臺幣7,000元計算，薪資低於基本工資者，不予獎勵，獎勵期間最長至連續進用滿36個月止。	https://ilabor.ntpc.gov.tw/page/subsidy-for-hiring-disabled	身障就業輔導科/ 黃小姐	(02)29603456分機 6321
	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補助	符合下列資格且工作地點位於新北市者 1.僱主：即僱用身心障礙員工之公、民營事業機構、政府機關、學校及團體 2.公立職業訓練機構 3.接受政府委託辦理職業訓練之單位或居家就業服務之單位 4.身心障礙自營作業者	https://ilabor.ntpc.gov.tw/page/disabled-worker-job-redesign-grant	身障就業輔導科/ 謝小姐	(02)29603456分機 6586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具備生活自理能力，並經評估具備擬參加該訓練職類之就業潛能者。	https://ilabor.ntpc.gov.tw/page/vocational-training-courses-for-disabled	身障就業輔導科/ 陳小姐	(02)29603456分機 6583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勞工局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費用補助	<p>申請人須為設籍新北市(以下簡稱本市)繼續六個月以上，年滿十六歲以上六十五歲以下，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勞工、自營作業者或失(待)業者，於本市、臺北市、基隆市或桃園市參加職業訓練，且符合下列各款規定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報名參加機關、機構或團體及其所舉辦之職業訓練課程，應符合下列規定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核准立案藝能、技能補習班所開辦之工作所需藝能、技能課程。 (2)各級學校所開辦之各項職業訓練課程。 (3)各公、私立職業訓練機構所開辦之各項職業訓練課程。 (4)核准立案汽車駕駛人訓練機構所開辦之職業汽車駕駛訓練課程。 (5)非為日間在學學生。 (6)未領有政府機關發給之職業訓練相關補助者。 ●補助實際繳付之職業訓練學費及報名費(不含代辦費、規費與領換照費)為限，最高補助金額為1萬元，每人每2年以1次為限(每二年係以課程之開訓日起算)，同一課程內容不得重複申請。 	https://ilabor.ntpc.gov.tw/page/disabled-vocational-training-grant	身障就業輔導科/ 黃小姐	(02)29603456分機 6318
	手語翻譯暨聽打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5歲以上設籍或居住於本市且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並具有工作能力與就業意願者，障礙類別屬聽語障(身心障礙證明類別為第一或三類且ICD診斷欄位註記為【04】或第二類且ICD診斷欄位註記為【02】)或併聽語障之多重障礙者。 ●服務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進入司法程序之勞資爭議案、本局所受理之勞資爭議。 2.職場輔導(職場適應、職場諮商、職前準備訓練、就業相關會議、穩定就業等)。 3.提供聽語障者與促進就業、創業有關之觀摩會、工作教育訓練、研習活動及研討會等。 4.求職晤談、面試、工作試作、職場溝通。 5.一般臨櫃服務、現場徵才活動。 	https://ilabor.ntpc.gov.tw/page/sign-language-interpretation	身障就業輔導科/ 楊小姐	(02)29603456分機 6592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交通補助金	補助對象須設籍於本市，經向板橋、新店及三重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提出職業重建服務申請，並評估轉介職評服務，於111年8月1日後新開案服務的身障者，可申請交通補助金，每次新臺幣200元，每人每年核發最多600元	https://ilabor.ntpc.gov.tw/page/disabled-worker-vocational-counseling-assessment/transportation-grant	身障就業輔導科/李小姐	(02)29603456分機6585
民政局	新北市身心障礙退停役人員三節慰問金及安養津貼	設籍本市之服義務役在營軍人並合於榮家就養規定者，依規定發給三節慰問金及安養津貼： 一、三節慰問金： (一) 全身癱瘓：各節新臺幣四萬六千元。 (二) 半身癱瘓：各節新臺幣二萬六千元。 (三) 一等公殘除全身癱瘓、半身癱瘓以外人員：各節新臺幣一萬五千元。 (四) 其他殘等人員：各節新臺幣三千元。 二、安養津貼： (一) 全身癱瘓：每月新臺幣七千元。 (二) 半身癱瘓：每月新臺幣三千元。	https://www.ca.ntpc.gov.tw/home.jsp?id=501b34f3d2790d25	兵役勤管科/王小姐	(02)29603456分機7950
	提供本市轄內年屆役齡之特教班學生及家長，對於現行兵役法令規定了解，並提供免參檢。	如學校達一定人數申請，本局將偕同當區區公所協助轄內年屆役齡之特教班學生及家長了解現行兵役法規，如學生有身心障礙手冊，可協助將相關資料提供公所，辦理免參加體檢方式免役。	僅發文給教育局，由教育局函轉各院校無網址。	兵役徵集科/賴小姐	(02)29603456分機8094
	新北市醫療補助計畫	計畫補助對象第一類：設籍本市0-12歲兒童，且符合衛生福利部公告之罕見疾病或經中央健康保險署核定符合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範圍者。 二、補助內容： 1.掛號費：門診掛號費100元為上限、急診掛號費200元為上限，核實補助。 2.健保部分負擔：門診、急診、住院之全民健保部分負擔，費用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 3.住院醫療費用自付額：每人每日1,000元為上限，全年15,000元為上限，核實補助。	https://welfare.ntpc.gov.tw/viewService/how/1008105	醫事管理科/廖先生	(02)22577155 分機2137

局處	福利服務	簡要說明	網址	聯絡窗口	聯絡電話
衛生局	身心障礙口腔診治補助	補助對象資格及最高補助額度： 一、設籍本市之未滿12歲身心障礙或經發展遲緩兒童評估鑑定醫院確診為發展遲緩者，每年最高補助2萬元。 二、設籍新北市之12至未滿65歲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每年最高補助2萬元。 三、設籍新北市之12至未滿60歲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每年最高補助4萬元。	https://www.health.ntpc.gov.tw/basic/?no=19814	健康管理科/李小姐	(02)22577155 分機1755
	長期照顧服務	一、補助對象:居住本市失能市民(老人、身心障礙者) 二、服務內容及補助額度: 1.照顧服務及專業服務:依失能等級2至8級補助10,020至36,180元。 2.交通接送服務:依居住地區分類(1-4類)補助1,680至2,400元。 3.喘息服務:依失能等級2至8級補助32,340至48,510元。	https://www.health.ntpc.gov.tw/basic/?no=204742	高齡級長期照顧科	(02)22577155 分機3739、3750、3751、3757、3758、3759
	身心障礙醫療輔具補助	一、補助對象：設籍本市、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且限居家。 二、檢附文件：新北市政府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補助申請表、三個月內診斷證明書、三個月內評估報告（申請氧氣製造機、呼吸器、咳嗽（痰）機及壓力衣才需檢附）、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三、補助內容：電動拍痰器、非蓄電式抽痰機、蓄電式(交直流兩用)抽痰機、化痰機(噴霧器)、血氧偵測儀(血氧機)、氧氣製造機、咳嗽(痰)機、單相陽壓呼吸器(C-PAP)、雙相陽壓呼吸器(Bi-PAP)、UPS不斷電系統、氧氣筒、壓力衣-A款項-頭部、頸部、壓力衣-B款項-肩部、胸部、腹部、背部、壓力衣-C款項-右上臂、右肘、右前臂、壓力衣-D款項-右手、右腕、壓力衣-E款項-左上臂、左肘、左前臂、壓力衣-F款項-左手、左腕、壓力衣-G款項-腰部、臀部、左大腿、右大腿、壓力衣-H款項-右小腿、壓力衣-I款項-右踝、右足、壓力衣-J款項-左小腿、壓力衣-K款	https://www.health.ntpc.gov.tw/basic/?no=10668	高齡及長期照顧科/陳小姐	(02)22577155 分機3636